

证券代码：300116

股票简称：坚瑞沃能

公告编号：2019-103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及审批情况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2017 年 2 月 10 日分别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时为了利用多样化的融资渠道及融资方式来满足公司的融资需求，经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2018 年 2 月 23 日分别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对外担保事项部分内容的议案》，公司对上述《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部分内容进行调整，具体内容如下：同意公司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办理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或等额外币的综合授信/借款，由沃特玛提供担保，期限两年，最终实际担保金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并授权公司及沃特玛管理层办理综合授信及综合授信项下的有关事宜及与相关银行签署有关的法律文件，同时提醒沃特玛经营管理层合理规划资金的使用安排，注意资金的使用安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2018 年 1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决议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因公司在深圳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特玛”）担保下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西安分行”）签署编号为 XA4110120170005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将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到期，截止目前

贷款余额 9899 万元。由于受债务危机的持续影响，公司流动资金紧张，而导致无法正常还款，需向华夏银行西安分行申请办理借新还旧业务，期限不超过 3 年，沃特玛继续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责任。

同时，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2017 年 2 月 10 日分别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上述对外担保事项截止目前已经过了两年担保的有效期限，需重新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鉴于此，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沃特玛为公司在华夏银行西安分行贷款余额 9899 万元借新还旧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期限等要素以与华夏银行西安分行签署的合同及文件为准。并经董事会授权，由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上述有关事宜及与华夏银行西安分行签署有关的法律文件。该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担保事项不属于新增担保，是为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继续履行担保责任。

被担保人的具体情况：

1、公司名称：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05 年 4 月 30 日

3、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 65 号 6 幢 10701 房

4、注册资本：人民币 2,432,524,564 元

5、法定代表人：李瑶

6、经营范围：气溶胶自动灭火装置、化工产品（易制毒、危险、监控化学品除外）、纳米材料的开发、生产与销售；消防工程系统、楼宇自动化控制系统的设计、安装；消防设备的维修、保养；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器材及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维护、保养；七氟丙烷气体灭火系统、IG541 气体灭火系统、干粉灭火装置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消防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本企业的来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采购销售汽车零部件、电动车零部件、车用装饰材料、汽车模具及其相关附件、汽车电子装置（不含国家专营、专控、专卖商品）；采购销售动力电池相关原材料、电极电控相关

零部件；乘用车辆、物流车辆、工程机械、各类机电设备、电子设备及零部件、电子电气件的采购销售；与上述项目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由物业租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566,351.51	1,760,056.14
负债总额	1,600,317.52	1,734,908.49
净资产	-33,966.01	25,147.65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
营业收入	10,721.36	399,739.21
营业利润	-53,501.61	-348,797.72
净利润	-54,023.94	-392,489.52

注：2019年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沃特玛为公司在华夏银行西安分行贷款余额 9899 万元借新还旧业务提供担保。该担保事项不属于新增担保，是为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继续履行担保责任。担保事项具体担保内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合同及文件为准。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222.75 亿元，实际发生担保总额为 71.12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828.09%。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均未发生其他对外担保事项，无逾期对外担保、不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一日